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获得增持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或"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收到控股股东中电海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海康集团")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信心,中电海康集团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票。上述增持计划的增持金额将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增持资金为增持主体自有资金或其自筹资金,增持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联合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的指导意见,中电海康集团符合主要股东增持股票的基本条件,公司于近日收到中电海康集团通知,中电海康集团已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增持专项贷款承诺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将为中电海康集团提供不超过1.2亿元的贷款资金专项用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海康威视股份,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除此之外,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中电海康集团自有资金。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